

# 財務委員會

##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1 年 6 月 20 日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在政府新聞處開設下述常額職位－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16,650 元至 123,850 元)

### 問題

現時，政府新聞處內設有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擔任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新聞秘書。近年，由於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所面對的本地和海外傳媒及公關方面的需求日益增加，兩位司長的新聞秘書的職務和職責也日趨繁重。為此，我們必須向兩位司長提供足夠和有效的傳媒及公關支援。

### 建議

2. 我們建議在政府新聞處增設一個職級屬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新聞秘書職位，為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分別提供一位專責新聞秘書。

## 理由

3. 在促進香港資訊自由傳遞方面，傳媒着实發揮重大的作用。傳媒為大眾報道政府政策的制定及推行的工作，並向政府反映公眾的意見。由於傳媒和市民對政府的開放及透明度期望日高，政府高層官員透過傳媒向公眾闡釋政府政策的時間也相應增加。此外，隨着印刷及電子傳媒迅速發展，加上科技方面的進步，例如透過互聯網和有線／衛星電視發表時事分析報告等，這方面的需求也不斷提高。因此，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須各有專責的新聞秘書，使其在傳媒及公關方面的工作得到足夠的支援。

4. 新聞秘書的主要職務，是就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轄下的政策範疇評估傳媒反應、公眾訴求及市民意見；協助策劃公關策略及宣傳活動，確保更有效及清晰地向公眾推廣重要政策，以配合政府開放及高透明度的施政方針。新聞秘書須在政策制訂過程中，就公眾反應，以至如何向公眾傳達有關政策措施的資訊提供建議。就一些牽涉多個政策局的事項，新聞秘書亦須協調統一在公關方面的處理方法。兩位新聞秘書的職責性質大致相同，但因應兩位司長所負責的不同的廣泛決策範疇，須與各相關的決策局聯絡磋商，當中負責的事務內容當有區別。如兩位司長能各由一位有經驗的專責新聞秘書提供支援，無論在提供意見的時間性、效率及質素方面均能有所改善，從而更能掌握公眾就現行政策及新政策措施的反應，加強協調公關部署及促進與傳媒和公眾溝通。現時由一位新聞秘書同時為兩位司長提供支援，往往會顧此失彼，現行安排顯然並不妥善。

5. 現時，如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同時需要公關支援，政府新聞處須作出特別安排，從其緊絀的人手中抽調人員，以應付需求。有些時候，問題越見嚴重，例如，每年財政預算案擬備工作延展數月，期間需向立法會議員、政黨、商界、傳媒和社會上的其他團體進行廣泛諮詢工作，亦需與有關決策局局長緊密聯繫協調。在整個預算案擬備工作的前後期，新聞秘書均須為此全神貫注投入工作，制訂相應的宣傳策略及統籌整個計劃的推行，以確保財政司司長可適時回應公眾對預算案的反應。在這段期間，政府新聞處須作出特別的臨時安排，為政務司司長提供傳媒及公關支援。這安排並不妥善。鑑於政府新聞處人手緊絀，要不時為其中一位司長額外抽調一位有經驗的人員提供支援，往往出現困難。此外，由於不能夠安排同一位新聞處人員為司長提供支援，以致難以確保服務質素及全面公關策略或宣傳計劃的貫徹性。作為一項指標，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各自在 1999-2000 年

度及 2000-01 年度在本港出席的公開活動數目，每年約為 150 次。此外，兩位司長更在境外進行職務訪問期間出席多項公眾活動，包括接受傳媒採訪及出席會議。鑑於政府致力促進與市民大眾及傳媒溝通，預料數字會保持高水平。

6. 為確保政府兩位最高層主要官員能獲得妥善的公關支援，他們的新聞秘書必須經驗豐富及處事成熟，以協助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處理廣泛的政策事項及促進與傳媒溝通。出任兩個新聞秘書職位的人員，必須對不同決策局所頒佈的政策有全面及透徹的理解。因此，新聞秘書的主要職責之一，便是出席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的政策小組或委員會會議，就建議的政策或措施，向主要官員評估傳媒和市民大眾可能會作出的反應，以及協助擬訂頒佈和解釋新政策及措施的有效宣傳計劃。以外，新聞秘書必須定期與有關的政策局局長作出協調，以便適時對公關策略及宣傳計劃作出調校，確保其有效施行。故此，我們認為把新聞秘書的職位定為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即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職級，實屬恰當及必要。

7. 現時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的新聞秘書的編制屬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而其須具備的主要才能包括在政策性的事項上具有遠見、全面及仔細的策劃專長、良好溝通技巧和判斷力、敏銳的政治觸覺及分析能力。若議員同意為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分別提供專責的新聞秘書，建議新增的新聞秘書職位，實須由具有同樣才能及質素的人員出任。

8. 有需要在此指出，政務主任職系及新聞主任職系均沒有首長級薪級第一點的職級。正如現行的新聞秘書編制，建議增設的新聞秘書將獨自運作，並無其他下屬支援。設立屬於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級的財政司司長新聞秘書常額職位後，現時的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新聞秘書職位，職銜將重定為政務司司長新聞秘書。兩位新聞秘書職位的一般職責，載於附件 1 及附件 2。

9. 政府新聞處處長現時向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新聞秘書提供指引和督導，日後他會以同樣方式督導財政司司長新聞秘書。

10. 政府新聞處處長已審慎考慮其他方法，包括調配部門現有的職位，以應付日益增加的工作。但由於處內其他首長級人員工作繁重，故不能將其中任何一位長期調配擔任新聞秘書一職。在確保高效率和成效的前題下，處長認為現時的建議最為合適。政府新聞處開設擬議

附件 3 職位後首長級人員的職務分配情況載於附件 3 的組職架構圖。

## 對財政的影響

11. 按薪級中點估計，開設擬議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1,443,000 元，而實施這項建議所需增加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為 2,415,000 元。我們已在 2001-02 年度的預算內預留足夠款項，支付這項建議的開支。

## 背景資料

12. 我們已於 2001 年 6 月 12 日徵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根據當時提供的資料，委員會並不支持建議，雖然委員對建議持不同意見。委員會要求提供的補充資料已載於上述段落。至於有關對附件 4 律政司司長及決策局新聞主任的人力安排載述於附件 4。

## 公務員事務局的意見

13. 政府認為這項建議是最合適的方法。公務員事務局考慮上文所提出的理由後，對開設擬議的首長級常額職位表示支持，並認為擬議職位的職系和職級均屬恰當。截至 2001 年 5 月 1 日，政府新聞處共有 504 個職位，其中 11 個屬首長級職位。

##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的意見

14.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表示，如開設上述職位，建議的職級是恰當的。

---

民政事務局  
2001 年 6 月

**政務司司長新聞秘書職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建議職責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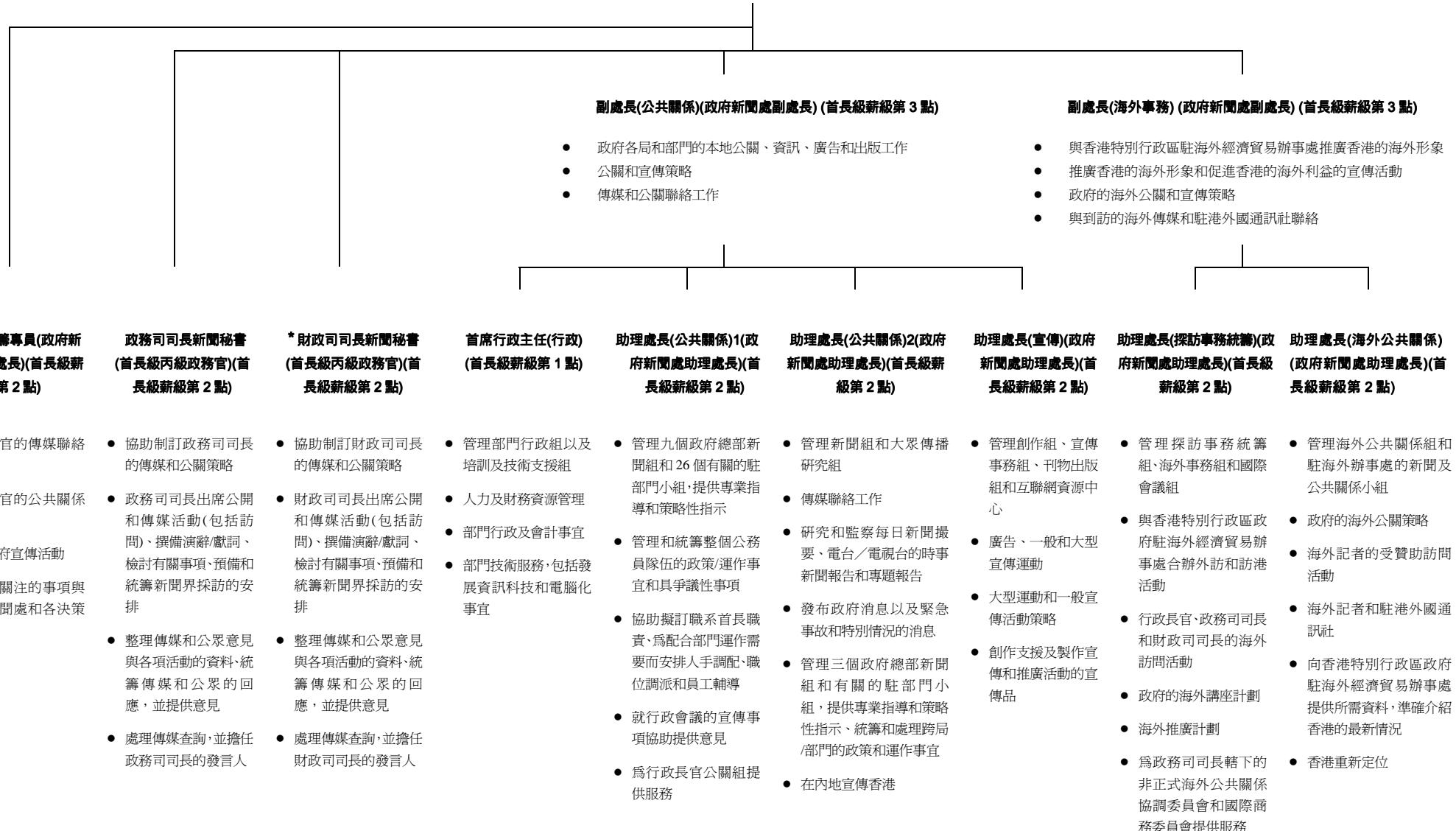
協助政府新聞處處長為政務司司長提供下述服務－

- (a) 蒐集和評估傳媒和公眾對政務司司長所負責政策範疇內各項事宜的意見，整理有關意見的資料，並就如何作出回應提供意見；
- (b) 就各項有關傳媒和公關的計劃與策略，提供意見，並參與有關計劃與策略的推行工作；
- (c) 處理傳媒提出有關政務司司長的查詢，並擔任政務司司長的發言人；
- (d) 為政務司司長撰寫公開演辭及獻辭，並就各項可能影響政務司司長在回應傳媒和公關方面的事宜，進行檢討工作；
- (e) 評估傳媒和公關方面對政務司司長的要求，並統籌有關政務司司長接受新聞界訪問的安排；以及
- (f) 在適當時，就有關政府對政務司司長所負責政策範疇的意見與各決策局聯絡。

**財政司司長新聞秘書職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建議職責說明**

協助政府新聞處處長為財政司司長提供下述服務—

- (a) 蒐集及評估傳媒和公眾對財政司司長所負責政策範疇內各項事宜的意見，整理有關意見的資料，並就如何作出回應提供意見；
- (b) 就財政司司長所負責政策範疇內各項事宜在傳媒和公關方面的計劃與策略，提供意見，並參與有關計劃與策略的推行工作；
- (c) 處理傳媒提出有關財政司司長的查詢，並擔任財政司司長的發言人；
- (d) 為財政司司長撰寫公開演辭及獻辭，並就各項可能影響財政司司長在回應傳媒和公關方面的事宜，進行檢討工作；
- (e) 評估傳媒和公關方面對財政司司長的要求，並統籌有關財政司司長接受新聞界訪問的安排；以及
- (f) 在適當時，就有關政府對財政司司長所負責政策範疇的意見與各決策局聯絡。

政府新聞處在開設擬議職位後的職務分配情況政府新聞處處長(首長級薪級第 6 點)

\* 建議開設的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 為律政司司長及決策局提供的人手支援

政府新聞處轄下有 12 隊政府總部新聞組為政府決策局提供支援。這些組別負責就公共關係事宜為決策局的人員提供意見、協助制定及推行公關及宣傳計劃，處理傳媒及公眾查詢、擬備新聞稿，以及籌辦記者招待會、簡報會和特別推廣活動。

2. 每隊政府總部新聞組由一名總新聞主任（總薪級第 45 至 49 點）主管。個別編制按服務需求和工作需要而定，其屬下的支援人員通常包括一名首席新聞主任（總薪級第 40 至 44 點）、一名高級新聞主任（總薪級第 34 至 39 點）及／或一名新聞主任（總薪級第 28 至 33 點）／助理新聞主任（總薪級第 11 至 27 點）。
3. 為律政司司長及律政司提供傳媒及公關支援的小組，是由一名總新聞主任主管，屬下有首席新聞主任及新聞主任各一名。總新聞主任為律政司司長提供的服務性質，與新聞秘書為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提供的服務相若。不過，該名總新聞主任負責處理的政策範圍相對較窄，因此所需的統籌工作規模也較小。為確保為律政司司長及律政司提供優質服務及支援，政府新聞處助理處長（公共關係）會為總新聞主任提供策略指示及專業督導。此職位的職級安排是根據職責範疇和服務需求訂定。
4. 政府總部 12 個新聞組的人手為一
  - 保安（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助理新聞主任）
  - 政制事務（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民政事務（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公務員事務（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工商和經濟（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教育統籌（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財經事務和庫務 (1 位總新聞主任、2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環境食物 (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衛生福利和資訊科技及廣播 (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2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工務 (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規劃地政 (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
- 房屋及運輸 (1 位總新聞主任、1 位首席新聞主任、1 位高級新聞主任、1 位新聞主任)